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1、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全部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 2024 年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对应科目 100%。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层面控制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内部监督、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等；
业务流程层面控制包括子公司管理制度、资金管理、销售业务、财务报告、信息系统管理

3、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活动风险、销售管理风险、财务报告风险、对外投资风险、对控股子公司控制风险等。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任何一个评定指标达到相应比例即判定为该缺陷等级）：

评定指标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资产总额	缺陷影响或（损失）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缺陷影响或（损失）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缺陷影响或（损失）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营业收入	缺陷影响或（损失）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0.5%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0.5%≤缺陷影响或（损失）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1%	缺陷影响或（损失）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1%

注：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说明：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一个或多个内控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公司存在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的缺陷应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1）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控制环境无效；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5) 因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 (6)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依据上述认定的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公司存在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于）的缺陷应定为重大缺陷： (1) 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2)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 (3) 被媒体曝光负面新闻，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4) 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流失严重； (5) 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有效整改。
重要缺陷	存在依据上述认定的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